

(上櫃公司)維田	
發行新股、公司債暨有價證券交付或發放股利前辦理之公告(公司法第252及273條)	
公告 序 號	1
主 旨	公告本公司111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股款繳納憑證發放暨上櫃日期
公 告 內 容	一、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,000,000股，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，總計新台幣30,000,000元整，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1年05月06日金管證發字第1110340681號函申報生效在案。 二、茲將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有關事項公告如下： (一)原已上櫃股份：普通股30,086,177股，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，計新臺幣300,861,770元整。 (二)本次現金增資上櫃股份：股款繳納憑證3,000,000股，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，計新臺幣30,000,000元整。 (三)累計上櫃總股數：累計上櫃總股數：普通股33,086,177股，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整，計新臺幣330,861,770元整。 (四)股款繳納憑證之權利義務：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。 (五)股款繳納憑證簽證機構：不適用(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無實體發行)。 (六)辦理股票過戶機構：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(地址：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11巷35號地下一樓；電話：(02)2768-6668)。 三、股款繳納憑證劃撥及上櫃： (一)本次現金增資股款繳納憑證訂於111年07月25日(星期一)劃撥至認股繳款人指定之證券集保帳戶，並於同日上櫃買賣，屆時請至證券商補登帳簿存摺查詢。 (二)無集保帳戶之股東請於開立證券帳戶後，持本公司寄發之現金增資新股發放通知書之「登錄專戶存券轉帳申請書」並蓋妥原留印鑑，逕向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劃撥。 (三)認股繳款人不得請求交付股款繳納憑證。 四、上開增資股票俟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公司資本變更登記後30日內以無實體方式發行，同時逕予替換上櫃並註銷股款繳納憑證，屆時另行公告。 五、特此公告。
相 關 財 務 報 表	